证券代码：001314　　证券简称：亿道信息　　公告编号：2026-104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2月2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2月2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2月2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11月26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代理人；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15: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模版详见附件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深圳市坪山区光科一路 8 号亿道大厦 1 栋 2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 2 人
1.01	《选举王庆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2	《选举李燕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2.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上述提案 1 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应选独立董事 2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4、上述提案 2-3 为特别决议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提案 2 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关联股东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投票，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为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或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

5、对于本次会议的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邮件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26 年 11 月 27 日（星期五）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7: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4、登记及出席要求：

（1）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进行登记；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融资融券股东登记：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登记结算业务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本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本公司的股东名册。有关股票的投票权由受托证券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证券公司名义为投资者的利益行使。有关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投资者如需参加本次股东会，需要提供本人身份证，受托证券公司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等办理登记手续。

（4）上述材料除注明复印件外均要求为原件，对不符合要求的材料须于会议开始前补交完整，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参加会议。

5、其他事项：

（1）联系人：乔敏洋

联系电话：0755-23305764

传真：0755-83142771

电子邮箱：ir@emdoor.com

邮编：518000

（2）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十七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1314

2、投票简称：亿道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2）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提案 1 为选举独立董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如下：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 2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 年 12 月 2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开始的时间为 2026 年 12 月 2 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 2026 年 12 月 2 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经过股东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后，方可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致：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 2 人	选举票数（票）		
1.01	《选举王庆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2	《选举李燕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2.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性质：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注：

1、如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的表决作出明确指示，则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2、如欲投同意票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反对票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弃权票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对累积投票事项应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在表决意见栏内填报选举票数，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3、授权委托书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4、自然人股东请填写姓名及证件号码；法人股东请填写名称及营业执照号码。

5、请填写股东拟授权委托的股份数目。如未填写，则委托书的授权股份数将被视为该股东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所持有的股数。

6、代理投票委托书必须由股东或股东正式书面授权的人签署，如委托股东为法人单位，则本委托书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